

交通宣传进村屯 安全意识入民心

高速公路一支队扎实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为深入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有效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全力维护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近期,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组织各大队深入辖区沿线村庄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8月10日,高速公路一支队察素齐大队组织民警走进沿线村庄,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以案说法的方式,讲解小客车和面包车违法超员及轻型货车、拖拉机违法载人的危害,同时,民警以农村交通事故典型案例为切入点,重点讲解了沿线村民在高速公路主线搭车、进入高速围栏内放牧、割草、穿行高速等行为的危害性,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各类交通陋习,安全文明出行。



普法宣传面对面。侯宇焘摄

8月6日,高速公路一支队清水河大队组织民警、辅警深入辖区沿线村庄开展“美丽乡村行”系列交通安全宣讲活动。活动中,民警、辅警结合实际情况,耐心讲解暑期、汛期道路交通安全自身防护常识、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并结合近期辖区发生的牲畜上高速等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教育引导农村群众从中吸取教训,始终紧绷交通安全这根弦。

8月5日,高速公路一支队呼和浩特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村庄,开展了夏季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警通过进村入户的方式,面对面向村民宣传讲解交通安全知识。民警从法律法规、安全常识、责任承担等方面进行分析讲解,教育引导群众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共同维护高速公路交通安全。(侯宇焘)

联勤联动排隐患

乌海讯 自治区气象台2022年8月21日发布暴雨蓝色预警信号,巴彦淖尔市南部、鄂尔多斯市西北部预计降雨量达50毫米以上。

为进一步加强恶劣天气道路交通管理应急处置工作,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海大队提前预警,全员上路,快速反应,整体联动,最大限度减少恶劣天气对道路交通带来的不利影响,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8月21日13时31分,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海大队指挥中心接到高路公司指挥中心信息,称巴拉贡收费站设备进水,车辆无法驶出高速。就在同一时间,指挥中心接到辖区巡逻民警报告,称因强降雨引发山洪,G6京藏高速962公里处加662米大陆盖桥路段桥墩、桥台面冲刷严重,存在行车安全隐患。

护航汛期平安路

针对突发情况,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海大队迅速启动恶劣天气强降雨应急预案,联合“一路三方”立即展开施救,采取临时远端双向分流管制措施,对前往呼和浩特方向的车辆在蒙西高速出口实行远端分流、驶离高速;对前往银川方向的车辆联系临近大队,在巴拉贡北、磴口、头道桥收费站采取远端分流,实行临时交通管制,避免了因强降雨引发山洪造成交通事故的发生。

近日,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海大队民警、辅警同“一路三方”联勤联动,冒雨指挥清理积水路段的沙石,对高速公路周边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扎实做好汛期道路安全工作,坚持做到“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详查”,确保汛期辖区道路安全畅通。

(哈娜 周坤)

“牵线搭电”暖心解困

经棚讯 “王警官谢谢你,Chinese police are very good。”外国游客托先生说着一口不太流利的中文,握着执勤民警的手久久不愿松开。

8月10日14时许,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克什克腾大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求助称:在G16丹锡高速公路赤峰至经棚方向樱桃沟服务区有位外国游客在伸手拦车,称自己驾驶的机动车因电瓶亏电严重,导致车辆无法启动。

接警后,该大队执勤民警迅速赶往

外国游客连声称赞

现场。原来,美国籍托先生与中国籍赵女士系夫妻关系,假期带着女儿在国内旅游,途中在樱桃沟服务区休息时,因车辆电瓶亏电,导致车辆无法正常启动。了解情况后,民警将警车开到故障车辆前方,用随车携带的连接线帮助驾驶人搭线充电。在执勤民警的帮助下,车辆最终成功启动。

此次救助行动,充分展示了内蒙古高速交警乐于助人、热情服务的良好形象,受到了外国游客的高度赞扬。

(林景民 戴贺)

无证假证难逃法眼

呼和浩特讯 为了营造平安畅通的高速公路通行环境,有效预防各类交通事故的发生,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呼和浩特大队扎实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近日查获了两起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8月9日16时50分,呼和浩特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昭君收费站疏导交通时,发现一辆小轿车驾驶人看到交警后神情紧张、目光躲闪,这一情况引起了执勤民警的注意,随即对其进行例行检查。当民警要求其出示驾驶证时,驾驶人声称驾驶证压在行李里,不方便取出。随后,民警根据其身份证信息进行进一步核查,得知该驾驶人的驾驶证于2014年注销,现属于无证驾驶。

随后,民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处

交通安全常怀心田

以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

8月10日10时30分,呼和浩特大队执勤民警在呼和浩特东收费站对一辆小轿车例行检查时,发现驾驶人出示驾驶证时神情紧张,出于职业敏感,执勤民警对该驾驶人出示的驾驶证以及车辆进行了详细核查。经核查发现,该驾驶人使用的驾驶证涉嫌伪造变造。驾驶人见无法掩饰,随即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经了解得知,该驾驶人的驾驶证因饮酒驾驶被暂扣以后没有重新考科一,一直抱着侥幸心理使用假证开车。随后,民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做出了相应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 无证驾驶、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驾驶证属于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严重威胁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切勿以身试法。

(解蕊)

车辆自燃真危险 防患“未燃”是关键



紧急救援。刘瑞摄

包头讯 夏季是车辆自燃的高发季节,轻则烧毁零部件,重则会危及车内人员的生命安全。近期,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快速处置了两起车辆自燃事件。

7月28日,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民警巡逻至G6高速公路604公里处时,发现一辆黑色小轿车停靠在应急车道内,车辆引擎盖开启,车头直冒白烟。执勤民警见状,立即从警车上拿出灭火器,迅速帮助驾驶人将火源扑灭。经执勤民警初步判定,由于高温天气下线路老化导致车辆发生自燃。

7月31日,在G6高速公路沙尔沁南幅停车区出口处,一辆重型半挂车因轮胎摩擦导致起火引发车体燃烧,经过消防员20分钟的紧张救援,成功将大火扑灭。因扑救及时,大火未造成人员伤亡。

高速交警提示: 广大驾驶人出行前务必要检查好车况,在行驶过程中一旦遇到汽车冒烟,有烟味、明火出现的情况,马上靠路边停车、熄火断电。同时,驾乘人员要迅速离开车厢、报警求救。在保证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如果火势较小、可控制,可以先自行查看火情,拿车载灭火器灭火。(刘瑞 周坤)

客车高速爆胎

鲁北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扎鲁特大队民警巡逻至G2511新鲁高速鲁北至通辽方向273KM+200M时,发现一辆蒙G牌照的灰色大型客车停在左侧超车道内,该车左前方轮胎爆胎无法继续行驶,全车约30名乘客都在车内并未转移,情况十分危急。

见状,民警立即在车辆后方做好安全防护,提醒过往车辆减速慢行,引导车上乘客安全有序转移到右侧护栏外安全位置等候,并告知驾驶人将故障车辆缓慢移至右侧应急车道内,立即联络

交警紧急救援

其他车辆准备转运现场乘客。

转运车辆抵达现场后,民警迅速组织路边乘客有序登车,最终车上人员全部安全转移。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民警与修理师傅一起帮忙更换轮胎,客车最终恢复正常行驶,及时排除了事故隐患。

高速交警提示: 夏季气温较高,高速公路车辆爆胎等情况时有发生。出发前一定要检查好车况,若在高速上遇到突发情况,一定要保持镇定,将车辆移动到应急车道,做到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徐鑫章)